

# 投购劳保知多啲

## 为什么雇主要投购劳保（即雇员补偿保险）？

根据香港法例第 282 章《雇员补偿条例》第 40 条，所有雇主必须投购劳保，以承担雇主在法律（包括普通法）下的责任，否则不得雇用雇员从事任何工作，不论其合约期或工作时数长短、全职或兼职、长工或临时工。

任何雇主若不依法例投购劳保：

- 即属违例，一经定罪，最高可被判罚款十万元及监禁两年；
- 该雇主须根据香港法例第 365 章《雇员补偿援助条例》第 36A 条，向雇员补偿援助基金管理局支付附加费；及
- 倘若其雇员在受雇工作期间，因工遭遇意外以致伤亡或患上法定职业病，该雇主仍须负起在《雇员补偿条例》及普通法下的法律责任。

违反法例的后果严重，近年一名清拆工程承判商及一名运输公司的经营者，因违反《雇员补偿条例》内投购雇员补偿保险的规定，于裁判法院被判罪名成立，前者被判罚一百二十小时社会服务和罚款二千元，后者被判罚监禁六个月。

## 如何投购劳保？

雇主可直接向获准在香港经营劳保业务的保险公司投购劳保，或可透过保险中介人（保险代理人或保险经纪）安排投保。

## 投保时要注意什么？

劳保的保单是雇主与保险公司订立的书面合约，主要目的是让雇主透过劳保，分担雇主就其雇员遭遇工伤事故所需支付补偿的风险。在订立劳保合约 / 续保时，雇主应披露所需的重要事实，并须注意：

- 提供准确的雇员人数及其实际收入资料，并须涵盖所有雇员，不论其合约期或工作时数长短、全职或兼职、长工或临时工、工作地点、工种或职位。倘若申报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有可

### **能导致合约无效：**

- 核对所提供的资料是否准确列于保单中，并留意保单的附加条款，如有疑问应尽快向保险公司（或保险中介人）查询；
- 紧记保单受保期限，提早办理续保手续，以免因劳保逾期而丧失保障和触犯法例；
- 于保单生效期间、期满或终止时，按保险公司的要求于指定期限内作出申报，包括受保期间的雇佣情况及资料更新（例如：雇员数目、实际收入或工种等），以及提供相关证明文件（例如：强积金供款纪录），**以协助保险公司准确评估风险及厘定受保期间的保费，及确保能得到应有保障；**
- **若作出申报时有失实或虚报资料的情况，可能会导致赔偿被拒或索赔数额减少，而雇主仍须负责支付有关的雇员补偿；** 及
- 如果不肯定应否披露某些资料，建议向保险公司查询，以免日后引起争拗或索偿被拒。

### **如何厘定劳保保费？**

劳保保费是按风险评估而定价。保险公司一般会就不同行业 / 工种的风险程度、其雇员总收入及下列因素来计算保费：

- 有关雇主过往的索偿纪录；
- 有关雇主采取的职业安全及健康和风险管理措施；
- 有关行业或工种的意外率及所需承担的风险；
- 市场状况（例如：市场趋势、经济环境或社会因素等）； 及
- 保险公司的承保方针、营运成本、风险管理状况等。

而雇员的年龄并非厘定劳保保费的主要考虑因素。

### **个别雇主如何获得保费减免或优惠？**

雇主可考虑加强提供所需的资料、指导、训练和督导等，确保雇佣双方切实执行职业安全及健康措施，改善工作环境，以及推动安全管理、复康护理和重投工作计划等，从而减低工作时的风险。基于职业安全及健康表现的改善，保险公司便可考虑提供保费优惠。建议的改善措施包括：

- 购买符合安全标准的装置和相关设施，以及确保其妥善保养；
- 向雇员提供职业安全及健康训练；
- 安排雇员完成指定的职安健课程及获取相关证明；
- 加强培训雇员的急救知识；

- 定期巡查工作地点，以改善职安健情况；及
- 针对发生工伤事故的成因作出改善措施，以防止意外重演。

**雇主在投保时，有责任向保险公司（或保险中介人）提供什么资料，以便保险公司办理其投保 / 续保申请？**

雇主有责任提供以下资料及 / 或文件：

- 公司资料（例如：业务性质、商业登记资料等）；
- 雇员资料（例如：工种、人数、实际收入、一般工作地点、全职 / 兼职、是否需要往香港以外地方工作或公干等）；
- 过往的索偿纪录；
- 近期的强积金供款纪录；及
- 相关报税纪录 / 会计纪录。

**如在投购劳保时遇到困难，该怎么办？**

本港保险业界已推行雇员补偿联保计划，为未能在市面购买劳保的雇主提供后援市场，确保雇主能够成功投购劳保。雇主如在投购劳保时遇到困难，可联络雇员补偿联保计划管理局。

如雇主对投购劳保或保单条款有任何疑问，可直接向有关保险公司（或保险中介人）查询。而有关本单张内容的查询，可联络以下部门 / 机构了解更多资料。

## **查询**

劳工处

网址：[www.labour.gov.hk](http://www.labour.gov.hk)

查询热线：2717 1771（由「1823」接听）

保险业监管局

网址：[www.ia.org.hk](http://www.ia.org.hk)

电话：3899 9983

香港保险业联会

网址：[www.hkfi.org.hk](http://www.hkfi.org.hk)

电话：2520 1868

雇员补偿联保计划管理局

网址：[www.ecirsb.com.hk](http://www.ecirsb.com.hk)

电话：2591 9316

注：以上资料以付印时为准。

2018年9月